滑环辐审〔2024〕2号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关于河南安阳滑县城东220kV变电站110kV

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安阳供电公司：

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6782203821W）报送的由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河南安阳滑县城东220kV变电站110kV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在我县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滑县城关街道、枣村乡境内。

（一）滑县—嘉禾T接禹村变改接入城东变110kV线路工程

本工程新建线路起于滑县城东220kV变电站110kV配电装置区东数第三出线间隔，止于110kV滑嘉线41#杆塔大号侧。新建线路路径全长5.56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3.1km，同塔四回架空线路路径长2.4km（四回挂线，一回备用），单回电缆敷设路径长0.06km。此外，本工程需拆除现状110kV滑嘉线杆塔1基，导地线0.16km。因本期拟建四回路线路与现状110kV滑瑞线有交叉，同时考虑远期城东至化肥厂线路钻越距离不满足要求，需对110kV滑瑞线进行升高改造。改造线路起于现状110kV滑瑞线31号塔附近，止于该线34号杆附近，改造线路路径长度0.55km。

（二）滑县—薛庄T接禹村变π入城东变110kV线路工程

新建滑县变-禹村变110kV线路π入城东变110kV线路起于滑县城东220kV变电站110kV配电装置区东数第一、二出线间隔，止于110kV滑嘉、滑禹线29#杆塔大号侧。新建线路路径长2.5km，其中同塔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0.1km，同塔四回架空线路路径长2.4km（该同塔四回线路已计列入滑县—嘉禾T接禹村变改接入城东变110kV线路工程中，不再重复计列线路建设内容）。此外，本期线路需在220kV滑县变侧将110kV滑薛线1号塔和110kV滑禹Ⅱ线1号塔跳通，新建单回架空线路路径全长0.06km，拆除现状110kV滑禹Ⅱ线进线档线路路径长度0.03km，实现T接。

工程总投资为174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

该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下列工作要求后，可以满足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控制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确保线路两侧区域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二）线路塔基布设高度合理，确保输电线路周围各功能区噪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防止噪声扰民。

（三）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采取有效防尘、降噪措施，不得扰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垃圾应分类集中堆放，及时清运；产生的废水应收集处理，不得排入沿线地表水体；在建设临时道路、牵张场地等时，应尽量减少对地表的扰动，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治理。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生态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按要求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

（五）加强公众沟通和科普宣传，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及时公开项目建设与环境保护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该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四、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2024年11月11日

主办：辐射环境管理科                      督办：辐射环境管理科

抄送：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滑县城关街道办事处，滑县枣村乡人民政府，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11日印发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公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地址：河南省滑县欧阳路与创业大道交汇处

邮 编：456400

联系电话：0372-8181590